



監管局呼籲從業員帶客人視察物業時注意安全

(2007年11月22日)地產代理監管局(監管局)關注日前地產代理從業員帶客人視察物業時被劫的事件，並提醒從業員工作時，注意人身安全。

監管局慰問了日前被劫受傷的地產代理。行政總裁陳佩珊表示：「近日樓市興旺，地產代理經常有需要陪同客人視察物業。大家在努力工作的同時，亦要注意個人的人身安全。」

監管局呼籲地產代理公司和從業員留意形跡可疑的客人，並參考警務處防止罪案科的建議，在陪同客人參觀物業時，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。

警務處防止罪案科建議的保安措施包括：

- 核對及記錄顧客(參觀單位人士)的身分證明資料；
- 盡可能由兩名職員一同帶領顧客參觀單位；
- 要求顧客留下聯絡電話，並在參觀單位前測試該電話的真偽；
- 帶領顧客參觀單位前，將行程地點告知其他職員，並與公司保持緊密聯絡；
- 避免攜帶過多現金、名貴手錶或貴重首飾；
- 在公司內設置為保安理由而設的閉路電視及攝錄系統。